「责任编辑 陆如燕 朱诚 E-mail:fzbfzsy@126.com

www.jfdaily.cor

浦东推"四个集中一次办成"改革组合拳

337项审批集中到行政服务中心

□记者 陈颖婷

本报讯 围绕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提升审批服务的质量和水平,让企业少跑路、百姓少跑腿,浦东新区重点推出"四个集中一次办成"改革组合拳。

这"四个集中"分别为:推进所有部门审批处室向行政服务中心集中;所有市场准人审批事项向"单窗通办"集中;所有投资建设审批事项向"单一窗口"集中;重点区域建设项目集中验收。

据了解,浦东新区政府具有审批职能的行政机关共有 19 家,这些行政机关的审批职能的行使原来比较分散。一是分散在行政机关各个业务处室中,或者是下属的事业单位中;二是服务点分散,新区行政服务中心平台上只是提供了 139 项审批服务的功能。

通过改革,目前浦东全区19家行政

审批机关的审批职能已全部进驻行政服务中心,新区 401 项审批事项中,除 64 项审批事项可以为群众在街镇社区事务受理中心、基层单位或是现场提供就近服务外,337 项审批全部集中到行政服务中心。

线下,在行政服务中心,浦东率先实行区级事权企业市场准人事项"单窗通办"全覆盖运行。104项企业市场准人事项全部纳入"单窗通办"。截至去年12月29日,15个收件窗口共收件3527件,3个发证窗口共发证照2168件(其中发证窗口从去年9月11日起实行"一口发证",截至12月29日,已发证照7572件)运行顺畅。

浦东以"一次办成"为目标,改变以前建设审批事项按部门设置的窗口服务方式,建立投资建设审批"单一窗口"服务工作机制。

目前,行政服务中心已设置投资建设审 批综合受理窗口,集中了4个审批部门约 10个行业条线的84项投资建设审批事项。

元旦假期城管查处无序设摊2300余起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昨天是元旦小长假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市城管执法局对外公布了今年元旦假期执法安保工作情况。记者获悉,元旦小长假,本市城管执法系统共出动执法人员 1.8 万余人次,依法查处无序设摊 2300 余起、跨门营业1100 余起、违法搭建 30 余起、"五乱"1600余起,违规运输处置建筑垃圾 30 余起,营造了整洁有序安全和谐的城市环境。

其间,上海各区城管执法部门会同交警等部门加大联动执法力度,依法重点打击未申报的"黑"源头、无证运输的"黑"车船、非法转运处置的"黑"码头"黑"卸点,形成执法高压态势,切实改善空气质量。青浦、闵行、奉贤、松江等区持续加大空气质量保障力度,

依法从严从重查处堆场码头及露天仓库扬尘污染、建筑垃圾偷乱倒、渣土车跑冒滴漏等违法违规行为。浦东、普陀、闵行、青浦等区联合区绿化市容管理部门,采取对施工出土工地安装视频监控方式,监管渣土运输车辆,有效提高了执法效率。

在深入推进违法违规经营治理中,各区城管执法部门加大对"破墙开店"、"居改非"、占道设摊、跨门经营等违法违规经营行为的整治力度,提升了城市环境秩序源头治理、系统治理水平。金山、奉贤、青浦、松江等区会同公安、市场监管部门开展食品安全联合执法行动,从源头上遏制了违法违规经营食品摊点现象。此外,各区城管执法部门还积极查处违法经营烟花爆竹违法行为,配合做好禁燃禁放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本市居民消费调查报告发布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昨天,国家统计局上海调查 总队公布了"本市居民消费调查报告" (之五)。报告显示,与过去的消费模式相 比,城乡居民越来越重视休闲型项目的消 费。城镇居民更追求休闲、享受型消费, 农村居民消费观念略偏保守,但在对下一 代的投入和自身的教育培训更愿意投入。

从调查所列出的休闲食品、在外餐饮 熟食、服装鞋帽等 16 个消费细项来看, 本市城乡居民近一年有消费的比例排名前三的为服装鞋帽、在外餐饮熟食及休闲食品,与过去的消费模式相比,城乡居民越来越重视休闲型项目的消费。

16个消费细项还同时反映出,新型消费领域已形成一定规模,且城乡呈现出差异化的消费升级路径。城镇居民相对追求休闲、享受型消费,旅游、文娱和便捷服务类成为最大热点,有此类消费的比例比农村高 20-30 个百分点;健身美容、养生保健等也不容小视,有消费的比例比农村高 10 个百分点左右。

2017年本市建成逾千家公益基地

□记者 夏天

本报讯 昨天记者从市民政局获悉,去年本市共建成 1081 家公益基地,通过开展救助扶贫、助学助困、垃圾分类、环保旅游、助力农业、养老扶弱和社区建设等各类公益活动,以实际行动积极参与上海城市建设。

记者获悉,2017年全市共2010家企事业单位、居村委会、社会组织等完成上海公益基地网上申报。截至12月31日,16个区共计

建成 1081 家公益基地。

目前, "公益上海"网络平台建设逐步完善,志愿者登录公益上海微信公众号,申领公益护照,即可获得记录本人终身公益足迹的公益护照,志愿者可选取就近就便的公益基地,报名参加基地的志愿服务活动。

民政部门透露,新的一年,将有更多的公益基地发布更多的公益数据和信息,让本市居民方便找寻到公益岗位,奉献爱心和专长,服务社会。

完善法律体系 实现"天下无欠薪"

工程未验收不是欠薪理由

每年这个时候,农民工被欠薪问题都会集中爆 发。工程建设领域是欠薪的高发地,而"工程未验 故"又是欠薪的常见理由。

其实,施工方以这种理由为自己开脱,根本就 is不住脚。

这是因为,"工程未验故"完全是建设方、施 工方的责任,与干活的农民工没有丝毫关系。仅仅 从表面看,"工程未验收"与农民工被欠薪之间存 在着那么一点逻辑关系,即工程未验收导致工程款 永结清,施工方没有钱支付农民工工资。

众所周知,施工方与农民工之间是一种劳资关 系或者劳务合同关系,既然农民工已经干定活了, 抗应该领取自己的劳动报酬。至于工程未验故或者 施工方与建设方的纠纷,这与农民工无关。因此, 类似案例中即使"工程未验故"是实情,也不能作 为施欠工资的理由。

如果施工方以"工程未验故"作为欠薪理由, 而有关方面又认可这种理由,那么这等于把工程建 设方、施工方的责任特嫁到无辜的农民工身上。由 于解决"工程未验故"比较复杂,工资会被拖欠很 长时间。所以,有关方面绝不能认可、支持这种欠 薪理由。

再从政策制度层面说,即使工程未验收、工程 款未结清,也不应该出现欠薪,因为我国在工程建 设领域早就实行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陕西的标 准是,依据建设单位社会信用度,向其收取工程投 资总额 0.5%至 3%不同额度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一旦出现欠薪,应该用这种保证金来垫付。

令人遗憾的是,部分农民工 2015 年 10 月至 12 月的工资至今还被施欠暑。这等于是说,在之 前的治理欠薪行动中没有得到解决,农民工工资保 证金制度也没有起到保证作用。如果治理欠薪行助 和保证金不能解决实际问题,恐怕就走了过场或者 沦为一种形式。 据《华商报》报道,投资数千万元的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中医医院 门诊综合楼 5 年内新新续续施工,2016 年终于竣工后,却因手续不全 一直无法验收。施工方以工程未验收、工程款未结清为由,拖欠百余农 民工近两百万元工资。

"欠薪入刑"震慑力待进一步发挥

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先后出 台一系列解决施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 政策措施,为地方指明了方向。但从 全国来看,执行层面依法打击拒不支 付劳动报酬犯罪行为的力度仍待加 强,"欠薪入刑"对违法犯罪的震慑 作用尚未完全发挥出来。

一是有的地方政府认识还不到 位,对治理和打击欠薪问题重视还不 够。一些用人单位以转移财产、选盟 等方法选避支付劳动报酬现象仍然存 在。通过刑法手段严厉打击这种恶意 欠薪犯罪行为,是许多国家的通行做 法。但有的地方漠视广大农民工合法 权益,没有严格执行刑法关于拒不支 付劳动报酬罪的规定。

二是欠薪犯罪案件查处力度不 够。部分地方还存在有案不移、有案 难移、以罚代刑现象,没有保持打击 欠薪犯罪的高压态势。

三是相关制度仍待健全,打击欠 薪犯罪合力有待形成。治理欠薪的体 制机制不够完善,监管制度落实不到 住,你门联动还不顺畅,虽然建立了 处理农民工工资联动机制,各部门亦 能相互配合,但仍有移送农民工工资 業件到相关部门时,有的部门以经费 不够为由,或者以人员不够为由往外 推。因劳动保障监察机构无法采取强 制措施,导致有的案件处理起来比较 困难。

专家建议,尽快建立健全信息共享、囊情通报、案件移通等协调联动 机制,实现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无缝 对接。

目前,治理欠薪法律体系仍特定 善,劳动合同法等法规对工资支付的 规定仍过于简单,而具体指导清欠的 相关文件与法规相比实施效果偏弱, 相关部门对建筑领域用工法律关系认 识不统一,这在一定程度上导致劳动 争议仲裁不受理农民工欠薪申请,劳 动监察行政处理决定无法申请法院强 制执行。因此,建议从国家层面进一 步完善治理欠薪的法律体系。

尤其要把握欠薪的关键"资金" 这个环节,严格落实农民工工资保证 金制度。紧盯资金,以提前储备为 主,应急周转为辅,筑起工资保证 金、工资准备金 (分账管理)、应急 周转金三道工资支付防线,健全源头 预防,织密"制度阀"。

解决欠薪 守住社会底线

随着 2018 年元旦、春节临近,工程建设领域 又得迎来工程款、工资款结算高峰。目前,人社 你、国家发改委、公安部等 12 个部门印发通知, 决定从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18 年春节前,在全 国继续组织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尤 其是"地方政府投资工程项目因拖欠工程款导致欠 薪的,要在 2017 年底前优先全部清偿,切实维护 广大农民工的工资根酬权益"的这句表述,恰受关 注,也引来撤賞。

政府诚信被誉为"社会诚信的一大支柱",如果政府工程欠薪不还,不只是折摄政府公信力,更可能滋生"示范"效应,一些企业会以此为"特样",欠起薪来更加冠冕堂皇,要起粮来更加心安理得,找起借口来更加底气十足。

如果工资按月足額发致而不是被积压到年底, 也许欠薪现象就不会积重难返。由此说,与其事信 功率,等到年底帮农民讨工栈,不如把监管触角前 置,以期事率功倍之效。比如,能否对企业的信用 款况与资金款况先行考核?如果有信用污点,甚至 有施欠农民工工钱的前料,就应该停止其施工资 质。再比如,能否要求施工企业在银行建立专用账 户,用于农民工工资的发放?如果未能发放工钱, 监管部门有责任督促并启动该账户运转。

几年前,国务院办公厅下发的紧急通知就提出: "对监管责任不落实、工作不到住以及政府投资工程项目拖欠工程数导致拖欠工资问题引发严重群体性事件的,要对直接责任人员和有关领导实行责任追究。"如今看来,这一问题并来彻底解决,除了责任追究之外,还应该剖析政府工程为何欠款,如果资金不够却强行上马,抑成属于相关官员打造政绩工程,是不是一开始就应该及时叫停?

让农民工拿到勞務报酬四家过年,是我们必须 要守住的底线正义,每个相关方都贵无旁货。

(未官 整理)